

最高法针对涉未成年人民事审判制发工作指引 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

新华社北京3月18日电 最高人民法院3月18日发布人民法院审理涉未成年人民事案件工作指引。这是最高法首次专门针对涉未成年人民事审判工作制发司法文件,对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指引共分为总则、案件受理、审理与裁判、延伸工作、执行与回访5个部分,总计39条。明确“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作为案件处理的核心原则,同时强化违法犯罪预防理念,努力从源头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规范各诉讼环节,立案阶段聚焦未成年人如何参与诉讼,厘清法定代理人缺失、推送代理等特殊情形的处理路径,保障诉讼程序顺利推进;审

理与裁判环节既突出诉讼引导、关爱提示、隐私保护等程序性要求,也细化抚养权确定、财产处分、侵权责任认定等实体处理规则。

指引明确,在抚养权认定上,对8周岁以下的未成年人亦要结合年龄、智力状况听取其意见,充分尊重其真实意愿;在财产保护方面,明确监护人处分未成年人财产、代为放弃继承的审查标准;在网络权益保护上,确立未成年人网络充值、直播打赏的效力判断方法以及认定无效后的处理,适应数字时代新需求;在侵权纠纷处理中,要求充分考量未成年人身心特点,强化权益保障。(下转03版)

法官上门 心结打开

本报记者 吴彩华

“马叔,您别着急,我们今天就是来和您聊聊天,看能不能把这起交通事故的疙瘩解开。”3月16日,在吴忠市红寺堡区一位年过六旬的老人家中,身穿制服的红寺堡区人民法院法官和调解员、书记员围坐在板凳上,用一场上门服务,化解了一起因交通事故引发的纠纷。

2025年4月10日22时许,原告杨某骑自行车与被告马某驾驶的摩托车不慎相撞,导致杨某身体多处骨折,车辆受损。经交警部门认定,杨某负主要责任,马某负次要责任。由于双方就赔偿金额无法达成一致,杨某将

马某诉至红寺堡区法院,要求其赔偿各项损失13万余元。

案件开庭当天,被告席上空空如也,年过六旬的马某并未到庭。法官考虑到,马某年纪大了,法律意识可能相对薄弱,缺席不代表他不想解决问题。如果一判了之,不仅会增加他的诉累,未来判决的执行也是个难题,矛盾可能越积越深。

“走,我们去他家看看。”法官当即决定,变“坐堂问案”为“上门解纷”,将调解室搬到当事人身边。于是,便出现了开头那温情的一幕。在农家小院里,法官和调解员用接地气

的方言,把晦涩的法律条文掰开揉碎讲给马某听。“马叔,法律上讲的赔偿责任,就像咱们邻里之间借了东西要还一样,是个责任。您看,因为这次事故,杨某受伤住院,确实产生了不少费用……”一句句贴心的话,逐渐消除了马某的戒备和茫然。

“法官,我不是不想赔,是真不懂这些,也怕对方要得太多,我实在拿不出来。”马某道出了自己的难处。

了解到杨某已获得部分保险赔付,同时也考虑到马某的实际履行能力,法官转过头与杨某沟通:“小杨,我们都知道你受了伤,心

里委屈。但你看马叔年纪大了,经济条件也有限,咱们各退一步,把事解决了,安安稳稳养好伤过日子,比啥都强。”

在法官情理法交融的耐心劝导下,双方的心结慢慢被打开。马某的儿子闻讯赶回家中,听了法官的介绍和父亲的顾虑,表示愿意配合解决此事。最终,在法官的主持下,双方互谅互让,达成了调解协议,马某的儿子当场将赔偿款履行完毕。

临别时,马某紧紧握着法官的手,激动地说:“真是太感谢你们了,要是没有你们上门来,我心里的大石头不知道啥时候才能落地。”

检察机关将开展集中化解信访问题专项行动 推动信访问题依法有序化解 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3月17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召开党组会,审议全国检察机关深入开展集中化解信访问题专项行动方案,听取检察机关2025年深化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情况报告,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会议指出,开展集中化解信访问题专项行动,是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的一项重要内容,是检察机关今年一项重要任务。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

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结合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关于开展民生领域信访问题集中治理的部署要求和中央政法委有关工作部署,扎实开展检察机关集中化解信访问题专项行动,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要立足法律监督职责,聚焦涉检信访问题,全面排查梳理矛盾纠纷。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认真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和包案化解制度,充分运用司法救助、检察听证、支持起诉等措施,推动信访问题依法化解、有序化解。上下级检察机关、检察机关各

部门要深化一体履职,加强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推动专项工作做深做实,确保取得实效。

“三个规定”既是严格公正司法的铁规矩、硬杠杠,也是促进司法廉洁、防止司法腐败的安全屏障。”会议指出,2025年,全国检察机关严格落实“三个规定”,填报质效持续提升,严格规范司法的自觉进一步强化,但制度落实还需持续用力、久久为功。要坚持如实填报、规范填报,强化核查倒查、追责通报。如实填报、规范填报是基础,要严格落实“三个规定”填报要求,紧扣违规过问或干

预、插手司法活动进行填报,增强主动填报自觉;核查倒查是手段,要加强填报信息甄别,在精准发现涉嫌违反“三个规定”问题线索上下功夫,健全检察人员违纪违法案件倒查机制;追责通报是震慑,对核实违反“三个规定”的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严格执行“三个规定”要从最高检机关做起,从各级检察机关领导干部做起,严于律己,以上率下,持续释放铁规禁令越往后越严的信号,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司法环境,促进司法生态海晏河清。 据《检察日报》

让外卖食品 安全网织得更密

冯海宁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前不久公布了《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自2026年6月1日起施行。《规定》旨在加强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督促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保障食品安全,引发广泛关注。

“点个外卖”看似只是大众日常的餐饮消费选择,背后却是一个规模可观的市场。数据显示,当前,外卖市场规模预计突破1.4万亿元,占餐饮行业总收入的24%左右。然而,食品安全一直是外卖餐饮行业绕不开的问题。例如,有的外卖商家表面光鲜亮丽,但后厨脏乱差、食材来源不明;有的外卖商家无实体经营门店,通过租借证照、使用虚假地址、伪造门店照片等手段入驻外卖平台,化作“幽灵外卖”。这类问题既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也是外卖餐饮业做大做强“拦路虎”,亟须采取持续、有效的治理措施。

此前,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等法律法规的颁布施行,为查处外卖餐饮乱象提供了法律支撑。各级市场监管部门也积极采取行动,多地还聘请外卖骑手作为食品安全监督员,这些措施也取得积极成效。此次出台《规定》旨在进一步升级监管效能,更好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针对“幽灵外卖”,《规定》祭出“四招”:规范信息公示、增设专项标识、推行可视化公示、强化平台技术支持,可谓招招击中问题要害。同时,以“实质审查”正本、以“资质校验”清流、以“动态核验”固本,构建系统性治理体系,为保障外卖餐饮安全织就了一张责任清晰、覆盖全程、安全可及的防护网。

保障外卖餐饮安全的第一道关口显然是外卖商家。根据《规定》,其应当具有实体经营门店,并具备相关资质;无堂食外卖则要在主页显著位置设置“无堂食”标识,这些要求是对《办法》相关内容的进一步细化,有助于遏制“幽灵外卖”浑水摸鱼。(下转03版)



3月17日,泾源县人民法院法官深入菌菇大棚,针对租赁、销售纠纷开展实地调查和专业指导,以精准的司法服务护航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马琳 通讯员 秦军杰 摄

紫阳社区公益集市开集

本报记者 张剑波

3月18日下午,银川市金凤区满城北街街道紫阳社区门口人声鼎沸、暖意融融,由社区精心打造的“龙抬头赶集、公益服务零距离”主题公益集市火热开集。集市刚开集,银发关爱区便人气爆棚。

“师傅,帮我量量血压,最近总觉得头晕。”“剪个精神点的发型,剃个龙头迎好运。”社区联合辖区医疗机构,为老人免费测量血压、血糖,消化科医生细致指导日常饮食,药师贴心提醒用药禁忌;志愿者手持剪刀,“咔嚓咔嚓”

间,清爽利落的新发型便呈现在居民眼前;磨刀磨剪摊位前,沾满泡沫的刀具被磨得锃亮,解决了居民的居家小烦恼;手机贴膜与智能教学摊位前,志愿者手把手教老人使用智能手机,帮助他们跨越数字鸿沟。(下转03版)

再延长30年! 我国开展农村承包地二轮到期延包整省试点

新华社北京3月18日电 3月18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的意见》对外发布,对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以下简称延包试点)作出具体部署。

为积极稳妥做好延包试点工作,2020年以来,农业农村部、中央农办会同相关部门指导各省从村组开始逐步扩大试点范围。按照党中央部署,今年我国将在29个省(区、市)

全面开展整省试点。意见在总体要求中明确牢牢把住处理好农民和土地关系这条主线,坚持把依法维护农民权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提出工作中要做到“四个坚持”,包括坚持集体所有制不动摇、坚持农户家庭承包经营、坚持农民主体地位、坚持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意见强调稳妥有序开展延包试点工作的原则,坚持“大稳定、小调整”,首要的就是坚

持延包原则。以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成果为基础,以第二轮土地承包合同到期为起点再延长承包期30年。以户为单位开展延包,确保绝大多数农户原有承包地继续保持稳定,不能推倒重来、打乱重分,不能借机违法调整或收回农户承包地。对于少数存在承包地因自然灾害毁损等特殊情形且群众普遍要求调地的村组,要在“大稳定”的前提下,依法依规在个别农户之间进行小范围适当调整。

二轮承包以来,随着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人口、土地等发生一定变化,涉及农村承包地的矛盾问题在一些地方不同程度存在。意见明确,依法维护无地农户的合法权益,妥善安置因缺地少地导致生活困难农户的合理诉求。对前期试点中各地的做法经验,意见进行了总结提炼,提出鼓励按照相关规定通过集体收益分配、提供就业服务、公益性岗位安置等土地以外的方式解决突出矛盾。

我在现场

3月17日11时50分,放学铃声刚落,银川市金凤区第四小学门口就涌满了背着书包的孩子。车流、人流交织,喧闹中,一支巡逻队快步站到最显眼的位置。

这是金凤区悦海新天地社区巡逻队的日常。当天,记者跟随这支百余人的巡逻队,见证他们现场参与案件调解,走访商圈、学校点位,把平安、法治送到群众身边。

每天中午、下午放学时段,巡逻队都会在金凤区第四小学门口站岗。25岁的社区工作者马萍站在马路一侧,密切注视着来往车辆;67岁的老队员季学礼则在人群中穿梭,眼观六路。放学高峰时,电动车、私家车络绎不绝,队员们一边疏导交通,一边提醒家长看管好孩子,及时劝离在校门口徘徊的闲杂人员,确保孩子们平安过马路。

“看着你们站在门口,心里踏实多了。”一名接孩子的家长感慨道。短短10分钟,巡逻队成功劝阻2起危险通行行为,让校门口的秩序更顺畅。

商圈街头,他们是道路的“疏通器”“整理员”。悦海新天地商圈人流密集,外卖骑手不停穿梭,共享单车、电动车随意停放导致道路拥堵现象时有发生。14时30分,记者随巡逻队来到商圈主干道,只见路面被车辆挤占,通行不畅。

“车子挡住了,我们帮着挪一下。”队员李金庭、陈小亮、韩辉一边说,一边上前将阻挡道路的电动车、共享单车一一搬移到指定区域。遇到外卖骑手在禁停区域停靠,队员们耐心劝导,引导其规范停靠。半个小时后,原本混乱的路段变得整洁有序,道路通行效率显著提升。

日常巡护、纠纷调解、应急处置,构成了巡逻队的“全能工作图谱”。2025年3月19日凌晨,队员王楠、赵建东在地下车库巡逻时,发现一名男子试探性地拉拽车门,当即上前盘查。男子慌乱逃跑,队员们紧追不舍,成功将其控制并移交警方。

除了治安管理,他们更是群众身边的“急救侠”。2025年3月17日22时许,巡逻队接到求助,一名男子误饮洁厕灵。队员王楠、李争争迅速到场,发现男子瘫坐在楼道里,现场气味刺鼻,遂立即拨打120,并沉着开展紧急处置、疏散群众。护送就医后,男子脱离了生命危险。

法治为民,更在于纠纷化解。3月15日,租户姜某与物业公司因水费欠缴、水表计量异常发生争执。队员郭杰查水表、调记录、讲法律,依据民法典明确责任划分。多轮协商后,双方按比例分担费用,纠纷圆满化解。

在一起工程款薪案中,电焊工吴金秀被拖欠14312元工资。3月17日,巡逻队及时介入,向施工方宣讲《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并耐心沟通。施工方最终当场付清工资,吴金秀的务工权益得到保障。

消防在线

店铺查伪劣 广场教甄别 红寺堡多部门联合 净化消防产品市场

本报讯(记者 苏克龙)“请出示这款灭火器的强制性认证证书和对应的型式检验报告。”近日,在吴忠市红寺堡区一家消防产品器材销售店,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联合检查组,对店内销售的消防产品进行“体检”。

连日来,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联合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了一系列消防产品专项检查和集中宣传活动,严厉打击冒牌消防培训和制售假冒伪劣消防产品的违法行为,提高社会公众辨别消防产品真伪的能力。

“现在查询真伪非常方便,只要用手机扫描这个码,或者登录中国消防产品信息网,输入产品对应的信息,就能立刻知道它的‘前世今生’。”检查中,消防监督员向店铺负责人科普道。除了核对市场准入资格和身份标识,检查人员还重点对消防应急灯具、疏散指示标志、消火栓、防火门等产品的性能参数进行了现场测试,确保其关键时刻能够“拉得出、用得上、灭得了”。

“大哥,您看,正规的灭火器上都会有一个红色的‘S’标识,而且瓶身是光滑无锈蚀的。购买时一定要让商家出示检验报告,拿不准的时候扫这个码……”在红寺堡区时代广场,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联合市场监管、公安、住建等部门,开展集中宣传活动。宣传咨询台上摆满了各式各样的灭火器、应急灯、疏散指示标志等常见消防产品,既有合格品,也有被查出的假冒伪劣样品,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您知道怎么区分干粉灭火器的真伪吗?”消防宣传员拿起真假2具灭火器,教大家通过“一看、二摇、三查”的简易方法快速辨别真伪。“以前买灭火器心里没底,现在学会了这几招,再也不怕买到假货了。”开餐馆的王先生拿着宣传资料,又咨询了如何安全地给电动自行车充电,宣传人员耐心进行了解答。

宁夏集团新闻职业道德监督热线

0951-6030129(机关纪委) 0951-6033843(全媒体指挥中心)